

厦门市集美区华锐双语学校文件

厦华锐〔2024〕23号

签发人：周小明

厦门市集美区华锐双语学校初中部 2024-2025 学年招生办法

一、办学地点

厦门市集美区西滨路 398 号

二、招生计划

初中一年级招收 85 人（含本校小升初直升人数）

三、招生范围

- 面向厦门市全市范围招生，本区户籍优先。
- 本市户籍的小学应届毕业生。
- 本市小学就读的台、港、澳、华侨和外籍应届毕业生。
- 本市小学就读的非本市户籍应届毕业生。

四、招生规则

- 申请就读的学生家长应于 5 月 27-31 日，登录“厦门 i 教育综合服务平台”，进入“厦门市民办初中报名系统”进行报名。
- 报名成功后，由集美区教育局统一组织招生。
- 学生报名人数超过招生计划时，进行电脑随机摇号录取，不采取任何形式的测试择优。

4. 拟录取名单报送集美区教育局备案后方可录取。

五、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：

序号	项目	费用	备注
1	学费/学年	14 万元	
2	住宿费/学年	1 万元	4 人一间
3	餐费/天	早餐、午餐和晚餐均自主选择单点消费，以实际消费金额为准	自愿原则

说明：

1. 学费、住宿费均按学年一次性收取，餐费根据代餐费规定据实结算。对符合免费接受义务教育条件的，不再收取课本费、簿籍费。
2. 收费实施细则：学费及住宿费定价依据为集发展函【2022】110 号。收费管理办法按《福建省民办教育收费管理实施细则》执行。

厦门市集美区华锐双语学校
2024 年 5 月 20 日

（联系人：王雅斯 电话：6198610）

厦门市集美区华锐双语学校办公室 2024 年 5 月 20 日印发